# 塔铺读后感600～800字8篇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心旷神怡 更新时间：2024-02-28

*通过写读后感，我们可以分享自己的阅读体验，与他人交流想法和感悟，读后感的写作需要有深度的思考和分析，这有助于我们培养批判性思维，下面是小编为您分享的塔铺读后感600～800字8篇，感谢您的参阅。这是我第一次读余华的书，故事朴实，可结尾又是那...*

通过写读后感，我们可以分享自己的阅读体验，与他人交流想法和感悟，读后感的写作需要有深度的思考和分析，这有助于我们培养批判性思维，下面是小编为您分享的塔铺读后感600～800字8篇，感谢您的参阅。

这是我第一次读余华的书，故事朴实，可结尾又是那么残忍。我向来都不爱看悲剧的，也从不愿直视社会上真真切切存在的惨案，我是个理想主义者!曾耳闻过《活着》中的一些故事与人物，所以《活着》在家中书柜已久，甚至书上面都有了一层薄薄的灰。每每捧起它，我却又一次次地放下，终于，我翻开了它，专心地读着……

小说开篇便写了两位老福贵——男主人公和一头老牛，由主人公的叙述来追忆往事，揭开了故事的序幕：

地主的儿子福贵的一生命运坎坷，该经历的，不该经历的，都经历了。从家庭的富裕到落魄，从富贵参军到回乡过着食不果腹的穷日子。灾难在他身上接踵而至，犹如晴天霹雳般地将他原本就不太美满的生活毁于一旦。儿女双亡，妻子病逝，“偏头”女婿工作时遭意外去世，连最后的亲人，年仅七岁的小外甥都先天而去。每当一个厄运降临，我的心都会为之一颤，若是那样壮烈地死去，也就罢了，可偏偏就是那样平淡地一个又一个死亡，普通人，连死去都是那样无助，那样平静。福贵本是一个纨绔子弟，如今却得面临自己的挚爱一个又一个地离他而去，心如刀割却又眼睁睁地束手无策……

书看完了，可每每想到福贵所遭遇的这些事情，我都会眼泛泪光，即便过了许久，那种为之惋惜，为之怜悯，为之悲切的情感也挥之不去。

上天可真是眷顾他——打仗的时候让他从死人堆里爬了出来;土地革命的时候他已不再是地主了;一个个亲人死去唯他活着……他似乎是最幸运的人，但却是最可怜的人!

小说最后写福贵和老牛渐渐远去，那沧桑的背影，与夕阳的余晖、无垠的田野，已融为了一幅画，福贵的背驼了，他背负着一家人活着的希望。他失去了一切，唯有活着的意志无法被剥夺。

他，为了活着而活着。

这是斗争与生存的故事，作者用朴实无华的笔墨，写出了当时中国社会中农民阶级不同时期的生活经历，打造出福贵这么一个看似幸运而又可伶的人。

正如余华所说的：“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，而不是为了活着以外的任何事而活着”。

幼时爱看《西游记》，单调的打打杀杀在我眼中变得妙趣横生，孙悟空，猪八戒，沙僧，唐僧……一个个人物在我的脑瓜里变得活灵活现，每每想起便会忆起那美好的画面。

后来，爱上了《三国演义》，喜欢孔明而憎恶周瑜的嫉贤妒能，一代枭雄曹操的奸诈狡猾，现在回想，作为一位军事奇才，又如何算得上可恶呢?

现在，我翻开了那红楼梦，散发幽幽墨香的书页，大观园里流光溢彩的画面重现在眼前，它批判了封建社会的腐败，注定了黑暗统治必败的结局，还有对生命的不尊重以及贵贱的划分令他们义愤填膺，也有人悲叹于文学的流传必将因为其从盛到衰的历程。每读一次，每一次的感悟大却是大相径庭。

红楼梦如涓涓溪流，缓缓流淌，心中固然有太多感受，欣喜，感动，痛惜，期盼……金陵十二钗构成了社会上形形色色人物的内心世界，黛玉的绝丽脱俗，思想叛逆;宝钗的举止娴静，淡泊名利;元春的贤孝才德，幽闭深宫;探春的个性刚烈，心机缜密;湘云的胸襟坦荡，开朗豪放;妙玉的极通文墨，熟值经典;凤姐的精明强干，八面玲珑。大观园里的每一位，都以自己的姿态生活着。

最使人难以忘怀的便是那“宝黛之恋”，一个是阆苑仙葩，一个是美玉无瑕，若是有缘罢，又为何不能执子之手?在荣国府——这活生生的牢笼里，他们的爱情始终是压抑;若是无缘罢，为何让她遇见他——仙草美玉，为何落得一个香殒玉碎，一个入了空门?

黛玉叛逆，随心所欲，不拘泥于闺阁清规，不屑一顾于世俗，不会阿谀奉承，直言不讳，崇尚真情，淡泊名利……

恩恩怨怨，悲欢离合，终究是曹雪芹先生的黄粱一梦，深墙大院下，囚锢了多少人的身体，却无法掌控他们的内心。黛玉的清高仿若空谷幽兰，如梅花孤芳自赏，终落得

“一缕香魂随风散，三更不曾入梦来”的凄凉结局。一场忠贞不渝的爱恋，终为水中月，镜中花。

红楼一梦牵动着众人的神经，伴随着痛苦烦冤，终成凄然一梦。我们曾多少次被这爱恋所震撼，有多少次泪满衣衫。我们在扼腕惋惜的同时，有没有痛彻心扉的思想过呢?封建社会的迂腐，家规的森严，由此导致了荣国大府从繁荣走向了落幕。

假亦真来真亦假，红楼梦虽虚无，但历史上究竟有多少类似的呢?

?根鸟》这本书的作者是曹文轩。曹文轩于1954年1月生于江苏盐城。他著名的作品有《草房子》《红瓦》等等。

?根鸟》这本书记叙了一个名为根鸟的少年，打猎时意外发现了一张绑在鹰腿上的求救布条，是为一名为紫烟的少女采花时意外跌落峡谷后写的。根鸟就决定去救她。于是，他踏上了营救紫烟的路程。但他却无法拒绝路上各种各样的诱惑，一路上十分曲折，但他凭借着自己的坚定，牢记着父亲的教诲，最终找到了梦中的大峡谷。

根鸟一路上遇见了各色的人，有矿场为根鸟打掩护的老人，米溪的千金大小姐秋蔓，米溪的富商夫妇，船上的搬米大哥，莺店的金枝，以及途中濒临死亡的旅行者。根鸟那颗火热赤诚的心，让他在艰辛地路途中，以自己的善良、真诚待人的诚意感动了他们。

“好人有好报”这句古话在《根鸟》中得到了应验，也告诉了我们：做人一定要有爱心和善心，而且还要有坚定的信念，强大的精神支柱是达到对岸的彩虹桥。我喜欢书中的一段话：“当一个人拥有自己珍惜的感情，并可以在一切困苦中找回信念，那么他的心里已经存有无人能比的财富，这财富，也可以净化他的灵魂，并且让今后的人生路更平坦和温暖。”

根鸟这一路程好像是人的一生，人的一生同样会遇到困难，会有起伏，会有各种诱惑作为人生道路上的绊脚石、危险、挑战，把你引入歧途。有多少人无法抗拒诱惑而停滞不前？又有多少人因为无法面对艰险而知难后退？又有多少人因为一时的放弃而一事无成？关键是看你怎么去克服困难，我们必须勇敢，勇敢克服困难，征服挑战；我们必须坚强，把顾虑抛在脑后，努力完成梦想，坚决挡住诱惑，才有可能走上成功之路，叩响成功的大门，达到我们的目标，实现我们的梦想。

我不知道根鸟有没有找到梦中的大峡谷里的紫烟，或许这正是作者留给我们读者的思考，不过我认为，最后的结果对根鸟来说已经不是那么重要了，因为他在寻找的路上踏过人间的许多风景。例如黑暗痛苦的大矿井，悠闲快乐的米溪，充满诱惑的莺店以及赌场，以及最后充满希望和光亮的大峡谷。

两次陷入低谷，两次升入高潮，让我们感受到了人生的起起落落，根鸟的故事，便是每个人一生的故事，他时时刻刻启示着我们：努力，并且坚持。

?追风筝的人》讲述的不仅仅是一个关于风筝、关于友谊的故事，它还关乎亲情、人生、内心和救赎。小说的其中一大线索就是主人公阿米尔的自我救赎，因为年少时的懦弱和胆小，多年来都承担着对哈桑的愧疚，让他无法原谅自己，也无法活得轻松，当拉辛汗在死前打电话告诉他，让他回喀布尔救哈桑的孩子时说“那儿有再次成为好人的路。”于是，阿米尔义无反顾地回到已经受塔利班统治的面目全非的故乡，在与阿塞夫的斗争中救赎自己。他曾经欠哈桑太多太多了，背负着沉重的无法偿还的良心债，让他恨自己。所以，当他在救哈桑的儿子索拉博时，被阿塞夫打的嘴唇开裂、肋骨一根根断掉的时候，他感到前所未有的痛快和轻松，以致于情不自禁的大笑起来。他太想为哈桑做点什么了，即使只是替哈桑的儿子多挨几拳。到底，我们弥补，我们救赎，是为了那些曾经被我们伤害的人，还是我们自己呢?不只是阿米尔在救赎，他爸爸也在救赎。因为年轻时候对阿里妻子所做的事让他背负了良心债，于是他发钱给穷人，修恤孤院，以此来为自己赎罪。他不能公开承认哈桑这个儿子，给哈桑正常的父爱，所以只好把哈桑留在身边，尽可能地照顾他。如果真如拉辛汗所说：“当恶行导致善行，那就是真正的获救。”那么，阿米尔的爸爸算是获救了的，他选择了一种比较好的方式来弥补自己的过错。而当年的阿米尔却选择了逃避，以致于一直活在背叛朋友的痛苦里。还好，他最后救回了索拉博，获得了解脱。

我想人的一生就是这样，不断的犯错，然后弥补，然后又无可避免的犯错，然后再付出更多的心力去弥补。生命中有太多需要我们承担的责任了，而人往往自私和懒惰，以为可以逃掉，却把自己弄得深陷泥淖，然后，再拼命地爬出来。或许我们可以在看过小说之后，想想自己，是否有难以忘怀的自责，是否还有对曾经的悔恨，如果有，那么去救赎吧，去寻找内心的安宁。

追风筝的人，所追逐的仅仅是风筝吗?很明显不是。我想，那只风筝既漱桑在喊过“为你，千千万万遍”后，去追逐的那只断线的风筝，也是阿米尔成年后，踏上重回故乡之路，去追寻自我救赎的那只他心里面的飘忽不定的风筝，更是我们千千万万人，所要寻求的，内心的无愧和宁静。

?看见》这本书有三条线，中国社会的进步历程;柴静姐姐自己的职业成长史;还有与一个人的交集和对他的纪念。

看记者写这种自传体的书，我还是第一次，我相信，只要是做记者的，并且已经成了一名名记者，文笔什么的就不用说了。书中，一章就是一个专题的采访。二十章，二十个故事。带给我们的是感动，也是沉重。这些故事并不是刻意挑选的标志性事件，也不是描绘历史的雄心。

在大量的新闻报道里面，他们只是那些留给了作者深刻印象的人。“他们是流淌的，从我心腹深处的石坝漫溢出来，坚硬的成见和模式被一遍遍冲刷，摇摇欲坠，土崩瓦解。这种摇晃是危险的，但思想的本质就是不安。”柴静姐姐这样说道。

书中有一张照片给我印象非常深刻，柴静姐姐蹲在地上，为一个哭泣的男孩擦拭眼泪——那是双城时间中一个失去及姐姐的男孩。这个饱受非议的镜头让很多人怀疑她是不是“表演性主持”，甚至有人因此戏称她是“新闻戏剧主义”的代表人物。

其实，柴静表现的是最纯粹的真实，让很多不习惯真实的人感觉她不真实。这样的真实用冷漠的视角去看待，自然也就蒙上了矫揉造作的影子。之所以书中常有有这样的真情流露，因为她希望一本书是关于‘人’，而不是关于‘我’。

十年之间，从非典、汶川地震，到家庭暴力，几乎都能发现柴静的身影，而如华南虎照、征地等刚性的调查报道她也多有制作。在书中，她作为讲故事的人，记录下淹没在宏大叙事中的动人细节，为时代留下私人的印记。

编者按

今天，一共推荐了五位同学对《看见》一书的读后感悟。每个人的见解，各有不同，但不变的是对《看见》这本书的肯定，对在书中的作者的肯定，她记录下淹没在宏大叙事中的动人细节，为时代留下私人的注脚。

最后，希望大家都可以感受阅读所带来的快乐，体会文字的情感，让我们一起阅读，一起“读”树一帜！

?艾青诗选》这本书的封面，有着一副图：干旱的土地，一眼望去没有一点绿色，枯黄的树，生长杂乱的枝干，我知道当时的人们过的很辛苦，糟糕。

打开书，一股书香味扑鼻而来，带领着我进入书的世界。

这本书让我印象最深的就是，《我爱这土地》。这首诗创作于抗日战争初期。当时的人们生活在水深火热的世界里，在绝望中无力的嘶喊着，想为国家做点什么，却无能为力。而作者也是如此。

这篇诗的开头作者将自己比作一只鸟。鸟在这个生态环境中是渺小的，短暂的。鸟是辛勤的，它从出生的那一天起，它的使命就是得学会飞翔，围绕着这祖国飞翔，直到它死去的那一刻也要为祖国歌唱。但是在国家有危险的时候，它也要尽力为祖国歌唱。嘶哑的喉咙，让我们看到了一只饱受折磨的鸟，显然它已经唱不出优美的歌声，可是它仍在歌唱着，这是它用生命发出来声音，抒发了对土地义无反顾的执着和不放弃。

诗歌就在这样的基础下，进一步展开了对鸟儿歌唱的描述：土地，河流，风，黎明。它们都是遭受暴风雨的打击，悲愤满怀和奋力抗击的形象，与下文鸟儿连羽毛也腐烂在土地里面。这只鸟儿在歌唱土地，河流，风，黎明时，将自己也与着土地融为一体，投身怀抱之中。表达了诗人对土地的眷恋，隐含了愿意为祖国献出生命之情。

这被暴风雨所击打着的土地，这永远汹涌着我们的悲愤的河流，这无止息地吹刮着的激怒的风，和那来自林间的无比温柔的黎明，这看似是排比，其实暴风雨所击打，无休止吹刮着，悲愤的河流这些告诉我们，当时艾青所魂牵梦萦的他热爱的土地，正遭受着打击，满是伤痕累累。

河流风，象征着中国人民不屈不挠的精神；悲愤激怒，表现出人民对侵略中国的暴行表示愤怒，和意志昂扬的战斗精神；黎明，象征着充满生机和希望的解放区，无比温柔表达了人民对那里的向往。

最后一节很直接的表达了对祖国的热爱。深沉一词，可能仍是无法表达出艾青对这片土地的感情，后面紧跟着的省略号，似乎还有无尽的情绪在涌动着，使读者沉浸在其中，回味着。这首诗在问答中，将诗的情绪推上了高潮，表达了对祖国最真挚的爱。

艾青融合个人悲欢于时代悲欢之中，反映自己民族和人民的苦难与命运之中。艾青对祖国的热爱，我们看在眼里，敬佩于心中！艾青的精神，我们值得学习！

黑暗的时代里，雨果让我们看到的，是一颗颗在苦难的洗礼中透明、纯洁的心灵。《悲惨世界》是雨果创作时间最长的作品，它在西方文学史上影响也是巨大的。每当我拿起这部沉甸甸的九百多万字的著作，心中神圣感油然而生。每一次翻开书页，心便慢慢沉静下来，感受那份沉重的苦难和清澈的文字带给我心灵的洗礼。

故事围绕核心人物冉阿让的经历展开，四位主人公冉阿让、芳汀、珂赛特、马里于斯的故事在19世纪那个悲惨的时代下展开。冉阿让为了给姐姐饥饿的孩子偷面包而做了19年苦役犯。出来之后也无人接受他。在福来主教的感化下，他变成了一个无比善良的人。中间经历了一系列的事情，最终他将小珂赛特抚养成人，小珂赛特和马里于斯相爱，最终冉阿让幸福地在珂赛特怀中死去。

事实上，这部作品是无法“一言以蔽之”的。它是十九世纪的缩影，在整部作品中体现的，是在贫苦的低层，那些苦难的人民的生活。不仅有人道主义思想对于人们的影响，还有共和思想对于人们的指导。这两大思想同时贯穿着整部作品。人道主义，讲的是对于一个内心的救赎，而共和思想，则是对于整个时代的救赎。二者有矛盾之处，即时代的变革需要有流血牺牲作为代价。但它也是必要的，它无法让贫穷的人真正脱离外界施与的苦难。对于内在，雨果对于仁爱思想的局限性的认识在“泰纳迪埃”这个形象身上表现了出来。仁爱并不一定能感化所有的人。

文中出现了很多人物给予我很深的印象，比如福来主教，他可以说是善良的化身，他的宽容和仁爱让冉阿让觉醒，并走上了救赎的道路。雨果的仁爱思想在他和冉阿让的身上很好的体现。

冉阿让在被福来主教感化之后，先是做了市长。为了救一个被冤枉的人，承认了自己苦役犯的身份，再次入狱。他救了被社会逼迫到堕落的女工；救了被残忍地利用的孤儿并将其抚养成人；救了一直追捕自己的警察；参与街垒战却不伤害一个人，只救了那个夺走他的爱的人；最后为了孩子的幸福，将自己的一切给了孩子，并让她与相爱的人结婚……冉阿让的高尚是那样真实，不为了任何利益，只为了善良。他不信宗教，却比教徒更好地完成了上帝的使命。他的善良源自心底，被激发出后，便不再遮蔽。

整部作品为我们展示了在那个混沌的世界中纯白、温暖的一束光——善良和纯洁之光。像百合一般纯洁的少女珂赛特与马里于斯之间的爱情是纯洁的；冉阿让对珂赛特的爱是纯洁的；小伽弗洛什虽生在恶劣的环境下，却仍善良单纯，为革命奋斗的热情是纯洁的……在苦难中，雨果为我们展示了人道主义的力量。他们一无所有，但他们拥有一颗纯洁高尚的心。

让我更为感动的是那些真实的表达。冉阿让深爱着珂赛特，她是他唯一的寄托。当马里于斯出现时，冉阿让发现自己可能会失去爱，自然会嫉妒马里于斯。这种嫉妒是毫不掩饰的，它源于人的本心。但冉阿让的高尚在于，他在这种情况下仍救了马里于斯，并祝福了与珂赛特的爱情。他知道自己这样做会让自己最后孤独一生，但他还是这样做了。珂赛特作为纯真的少女，突然有一天发现自己变得很美，于是出于爱美的本性开始注重自己的打扮。雨果对于这件事也是一种慈爱的态度，他说“妩媚源于天真”。他对于这一切真实的描述与善良的诠释，源于他本人内心的纯真。高尚，不是没有卑劣的想法，而是虽经历过很多，却仍选择去做善良的人；纯洁，不拘泥于细小的举动，而体现在一个人的心灵。人的本性是无需违背的。

这部作品的伟大为历史所见证，它震撼着每一位读者的心。它让我们在时代中得以找回自己，找回本属于我们的纯真和善良。

秋日的夜晚，没有了夏虫的烦扰，今夜，我独自一人，随手打开桌上的台灯，红晕的光更添一份夜的温馨，轻饮一杯热热的香茶，没有了白日里工作上的繁忙，闭了眼，感觉整个世界都是自己的了。

光阴荏苒，时光如梭，几十年的时间如白马过隙，飞快的过去了。昨日那个扎着小羊角辫的不懂事的小姑娘，如今已为人妇、为人母了。为了工作，总是过多的去关注别人，却很少审视自己。即使是看电视，也是在别人的故事中或悲或喜。只有今夜，我的心是完全属于自己的，钟声也好象不忍心打破这份沉静，一下、二下、三下……缓缓的响着。

想想自己，一个平凡得不能再平凡的人，办公室、家，两点一线，日子在忙忙碌碌中平平淡淡得过着，一天，二天……对待工作，家人、朋友，我付出了努力，付出了真心，有时也觉得很累，是心累，但问问自己，自己的成就在哪里?好象一无所有!就问：究竟怎样才算成功的人生?干一番惊天动地的事业?那似乎不是我们凡夫俗子力所能及的，取得令人推崇的名利?但耀眼的光环下也许是一颗日益膨胀空虚的心……

芸芸众生，世间百态，每个人都在自己生活轨道上不停地运转，几多辛苦几多欢乐，是不是有时也如我一样觉得迷茫、失落?今天读了一篇文章《做最好的自己》中成功“不虚度此生，就是我的成功”一章，“不虚度此生，就是我的成功”这句话一下子让我明白了许多，是啊，成功的路有许多条，成功的定义也有许多种，只要在理想的指引下，真正做了自己想做的事，真正实现了自己的人生价值，就是一种成功，就应该为此感到自豪与快乐。成功就是不断地超越自己，让自己的人生快乐、充实、有意义。事业进步是成功，给家人快乐是成功，广交朋友是成功，能对他人有所帮助是成功。我的职业是平凡的，我也是平凡的，但认真做好每一件事，不虚度此生，就是我的成功。

夜已深了，带着一份心情的释然，我也甜甜地睡了……

本DOCX文档由 www.zciku.com/中词库网 生成，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，，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,祝你一臂之力！